

議會和聯邦法院中的意大利語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聯邦議會和聯邦法院是官方語言平等在公眾面前接受檢驗的機構。在議會中，每位議員使用本人語言發言的權利不受任何限制。在法院中，判決所用的語言取決於程序規則，而可用於意大利語的資源，則是一個大約每二十份判決中只有一份以意大利語寫成的法院體系所能提供的資源。

1 聯邦議會

《語言法》（LangA）第 8 條保障聯邦議會每位議員在兩院及各委員會的辯論中使用其自選的一種國家語言的權利，並要求諮文、報告、法律草案和動議以德語、法語和意大利語提交。¹國民院為其全體會議辯論提供德語、法語和意大利語的同聲傳譯。聯邦院作為規模較小的議院，傳統上期望議員彼此能夠相互理解，長期以來一直不設同聲傳譯。²因此，來自提契諾州和格勞賓登州意大利語區的議員面臨一個現實的選擇。他們可以在國民院講意大利語，並通過譯員讓人理解；但在各委員會和聯邦院中，他們往往講德語或法語，以便說服不懂意大利語的同事。

根據為 2019 年選舉作出的聯邦議席分配，提契諾州選出八名國民院議員。與每個完整的州一樣，它還向聯邦院派出兩名議員。³加上格勞賓登州意大利語區的代表以及在其他州當選的講意大利語者，聯邦議會中講意大利語的群體在 246 名議員中因此約有十幾人。

他們的影響力取決於其使用多數語言開展工作的能力，這也是他們大多數人至少會講兩種語言的原因。議會辯論的官方記錄以發言時所用的語言收錄發言，因此意大利語發言以意大利語刊載於官方公報。⁴這對法律解釋具有意義，因為當某一條款的意大利語版本在兩院中經過討論時，可以直接查閱意大利語的立法沿革。

2 聯邦委員會與聯邦總理府

聯邦委員會曾長期沒有講意大利語的成員。自 2000 年起生效的憲法要求，即各語言區應獲得適當代表，在 1999 年至 2017 年間對意大利語而言並未得到滿足。其效果體現為政治壓力，這促成了 Ignazio Cassis 於 2017 年 9 月當選。⁵聯邦委員會的公告以全部三種官方語言發佈，其新聞稿和諮文同時以意大利語刊登在政府網站上，該網站提供德語、法語、意大利語、羅曼什語和英語版本。⁶聯邦總理府作為政府的參謀機構，設有中央語言服務處，因此是講意大利語的專業人員最為集中的聯邦單位。

3 註釋

1. 《語言法》（LangA），第 8 條（見上文）。
2. 關於聯邦議會的同聲傳譯，參見議會服務處在 parlament.ch 上提供的資訊。
3. 2017 年 8 月 30 日《國民院大選議席分配條例》，SR 161.12，第 1 條（提契諾州：8 個議席，第 51 屆立法期），<https://www.droit-bilingue.ch/de-it/1/16/161.12-1-4.html>。
4. Amtliches Bulletin der Bundesversammlung / Bollettino ufficiale dell'Assemblea federale。
5. Wikipedia，“Ignazio Cassis”（見上文），該條目記載了自 1999 年以來意大利語區在聯邦委員會中的缺席是支持其當選的一個

論據（僅作為最後手段引用）；瑞士聯邦委員會，“Cantoni e lingue nel Consiglio federale”（見上文）。

6. 瑞士聯邦委員會，網站，<https://www.admin.ch/gov/it/pagina-iniziale.html>，提供德語、法語、意大利語、羅曼什語和英語版本。

僅供一般參考。本文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不能取代針對個別情況的專業意見，亦不建立律師與客戶關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狀況。

網上版本：hk.helveticaregister.com/lugano-italian-in-parliament-and-in-the-federal-courts